

115年度「中小學數位學習實施計畫」

Gemini AI 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據115年度「中小學數位學習實施計畫」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推動數位學習發展，提升現場教師數位教學知能。
- 二、提升現場教師 AI 教學及實作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中小學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
- 二、承辦單位: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

肆、參與對象

建議由各校資訊組長及網管人員參加。

伍、實施方式：

	時間	內容	地點	課程代碼	人數
場次	115年10月15(四) 9:30~12:30	Gemini AI使用及教學研習	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電腦教室	5724563	30
備註：當日會進行個人帳號設定與應用，建議準備習慣使用之筆電，請勿使用ipad。					

陸、報名及聯絡方式：

- 一、報名：參加人員請於辦理場次開始前 14 天到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www.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完成研習報名登錄。
- 二、聯絡人：
 - (一) 04-2436-6983#118 王思捷小姐 (a9512311@st.tc.edu.tw)
 - (二) 04-2436-6983#150 王俊祺主任 (u8531042@st.tc.edu.tw)
 - (三) 04-2395-2340#123 王程稼主任 (violinart2010@gmail.com)

柒、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出席參加。
- 二、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已報名者無故缺席，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 三、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捌、考核：

辦理本計畫順利完成之相關有功人員，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

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暨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辦理敘獎。

玖、 本計畫經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